

英國文獻史

林惠元 著



1929

世界文學史叢書之一

英國文學史

Professor E. Selvon Delmar 著

林惠元譯 林語堂校

北新書局印行

1930

1930, 1, 10 初版

每冊實價一元八角

文學史叢書之一

英國文學史

林惠元譯

目 錄

- | | | |
|-----|---------------------------|-----|
| 第一章 | 盎格羅撒遜的文學..... | 1 |
| 第二章 | 過渡時代..... | 21 |
| 第三章 | Chaucer 的時代..... | 33 |
| 第四章 | 荒蕪時代(The Barren Age)..... | 63 |
| 第五章 | Tudor 朝代的復興..... | 77 |
| 第六章 | 英國戲劇的起源..... | 89 |
| 第七章 | Elizabeth 女王時代的浪漫潮流..... | 99 |
| 第八章 | Elizabeth 時代的戲劇..... | 115 |
| 第九章 | Elizabeth 時代的散文..... | 159 |
| 第十章 | 清淨教的理想家..... | 167 |

(I)

第十一章	復辟時代.....	183
第十二章	黃金時代(Augustan age).....	205
第十三章	小說的興起.....	231
第十四章	浪漫主義的先驅者.....	249
第十五章	浪漫派的叛變.....	281
第十六章	Victoria 時代的初期.....	331
第十七章	Victoria 時代的散文.....	389
第十八章	近代文學.....	401
第十九章	美國及殖民地的文學.....	425
第二十章	現代的英國詩律.....	437

第一章

盎格羅撒遜的文學

1.

英國文學是很老的。實際上可算是歐洲現代文學最早的一種。開始遠在西曆七世紀的時候。

最早的載籍是用現在已成廢話的盎格羅撒遜文 (Anglo-Saxon) 寫出。這是日耳曼系字形變化非常複雜 (highly inflected) 的文字，現在的英國人如果沒有特別研究絕對不能通曉他。

英國文學和英國語言一樣地在進化的行程

中經過很多的變遷和受過很多的影響。但是，始終沒有拋棄日耳曼語 (Germanic) 的原性，並且在他們最初的著述中，就常常表現出古時日耳曼民族的粗糙的忠實，深刻的情感和愛好生活的品性。同時顯出一種奇異的能力，能受到外國影響的裨益而不失掉自己的獨立。

2.

英國文學可分三大時期：

- a, 古代英文或盎格羅撒遜時期 (The Old English or Anglo-Saxon Period), 從盎格羅人 (Angles) 和撒遜人 (Saxons, 西曆 449 年) 侵入英格蘭 (England), 大約到 1154 年, 紀年錄者和謄寫者的盎格羅撒遜派文學崩潰的時期為止；
- b, 中古英文時期 (Middle English Period), 從 1150 年到 1533 年, Henry VIII 和羅馬教會決裂, 開始英國的宗教改革 (English Reformation) 止。在這宗教改革的時期中, 幾種文體如傳奇和宗教劇突然消滅, 同時他種文體如以前未有的諷諷散文 (Prose

Satire) 和歷史戲劇 (Historical Drama) 却湧現出來了；

c, 現代時期 (Modern Period), 從 1533 年到現代。

3.

在羅馬統轄下的古代不列顛國* (Britain)。

羅馬人在西曆紀元前第一世紀發現和侵佔不列顛國。他們發現那些土著的語言和風俗都跟隔海，法國那一邊未屬耶教的高爾人 (Pagan Gauls) 相似。

誰也不知道 Julius Caesar 爲甚麼侵襲不列顛。但是我們知道他和跟他的羅馬人漸漸把南不列顛變爲拉丁化的色勒特 (Latin-Celtic) 國。不久也有了圍牆的城，避暑處，圓戲台，宮廟，鄉村別墅和軍用的大路，正像羅馬治下的高爾國。這些羅馬路，有幾條像互忒林路 (Watling Street) 和益克非爾特路 (Ickfield Street) 現在還

* (註：盎格羅族未侵入英國時，那地的土著稱爲不列顛族 (Britons)，其國稱爲 Britain)。

在通行。‘Street’這一字就是從拉丁的‘via strata’變來的，意思是平坦的（strata）大路（via）。

到西曆 140 年羅馬的衛戍兵撤回，這拉丁化的不列顛人就無以自衛了。正像海上漂泊的船，不久在北海（North Sea）彼岸，非耶教的侵掠者就發現這富裕的采物，開始蜂擁地襲入。經過這些連年苦戰之後，幾乎把拉丁化的色勒特族的文明的遺跡掃滅淨盡。

4.

盎格羅撒遜人（The Anglo-Saxons）。西曆 449 年到 580 年的中間，英格蘭自威地島（Isle of Wight）到太因河（River Tyne）一帶漸漸變成日耳曼的殖民地。英吉利人（English）逐漸的佔據了泰姆士河（Thames），西門河（Severn），恆伯河（Humber）和福特河（Forth）等肥沃的流域。這些英國的侵掠者稱那舊時的色勒特居民為維爾司人（Welsh，‘外國人’的意思），並且虐待他們。這色勒特居民因此或死於戰亂，或逃避山野，或被迫為奴隸。只剩下康窩爾（Cornwall）的荒野和山寨，以及在維爾司（Welsh）和蘇格

蘭高原 (Scotch Highlands) 這些地方，色勒特人和他們的語言尙得保存。現代的維爾司人，愛爾蘭人和多山的蘇格蘭等地的居民還在說色勒特話。

說來也奇怪，那些戰勝的撒遜人竟一句也沒說到這些戰爭中的偉績。反是那些失敗的色勒特人到現在還不斷地說起 King Arthur 英勇的故事，說他是怎地中了致命傷和遷到 Avalon 的仙境去醫治，并且將有一日再回來拯救他的人民。這些故事直到很久以後，才由一個拉丁的紀年錄者 Geoffrey of Monmouth 手中復興起來 (1134年)，而成了 King Arthur 神話的基礎，在英國文學上佔一個極重要的位置。

我們要記得，盎格羅撒遜的征服并不是一次或由一個首領指揮完成的。英國的史家 Beda 告訴我們，他們是間隔地一部落一部落侵入的，而且各自掌管一地。法忒族 (Jutes) 佔據 Kent (譯者註：英國的東南)；撒遜人的各部落分佔泰姆士河的流域；盎格羅人佔東部和北部的郡縣。

各小國因守一種堅實的獨立精神互相對

時。這在歷史上，或語言上，或進化上都有很顯明的影響，因此使他們的國和語言經過很久還不爲那一國所併吞。

所以，盎格羅撒遜這一種語言不能說是全國普通一致的語言。在八世紀的時候首要的方言一共有哪嘶庵叻喇亞語 (Northumbrian)，麥西亞語 (Mercian)，西撒遜語 (West Saxon) 和肯忒語 (Kentish) 四種。西撒遜到維色司王 (Wessex King) Alfred 的時代，政治上和文學上都佔優勢，他的首都 Winchester 就一時成爲英國的文化中心。但是到了經過哪曼人 (Norman) 征服之後，各方面漸漸以倫敦爲袖領，到了十四世紀英吉利語復興，偉大的作家們，尤其是 Chaucer 遂用倫敦的英語著作。於是倫敦的英語變成用在文學上的英語標準，換一句話說，就是倫敦語變成皇家的英語 (King's English) 或標準英語 (Standard English)。

4a

英語。古時英語是屬於印度日耳曼語言 (Indo-Germanic) 的北日耳曼系語言。在他的輔

音的系統可以看出他們與荷蘭語 (Dutch) 之與德國北方的方音 (Platt-Deutsch) 相同的音變，這就是說，那些輔音是在同一位置發出。但是南日耳曼語 (High German) 就不同了——[好比說：英語 tide，北德語 tid，南德語 zeit；pipe——pipe——pfeife，等。(按即 t 變 z；p 變 f)]。

古時英語幾乎純粹是日耳曼語。但是，經過幾世紀之後，採用許多的外國語，漸漸從純一的語言變成複雜的語言，並且從變易語 (inflected language) 變成不變易語。這些字形變易所以能夠那麼快就減少，甚至完全丟失，第一是因為九世紀至十世紀間，與丹麥人接觸；第二是因為十一，十二，和十三世紀受哪曼地的法文有力的影響，——這時期就是中古英文的初葉 (Early Middle English)。十四世紀，Chaucer 的時候，倫敦已經通用這半哪曼化的英語。到字形變化更加削減之後，十五世紀的倫敦英語因遂定為英國文言。現代英語就是從那裏產生出來。這是併合盎格羅撒遜語，哪曼族的法語和學者的拉丁語 (Scholar's Latin) 鍛成的一種語

言，因此比較三種組成他的語源更美妙而善于達意。

雖然英文的字彙多半是從法文採用的，却不能因此說他是拉丁系語言。語言的真實根本——文法和一切最平常或最常用的字——還不離條頓語性(Teutonic，按即日耳曼)。當Caxton初定文學上的專用語時，英文的寫法和讀法大半相同。以後發音雖然有極大的變遷，但是拼音幾乎完全不變。所以我們寫“Knight”還和古時一樣，但是我們却讀做[nait]而不是[knixt]（按：X即後齶h音）。

雖然他們在古代有從法文間接採用過來的許多拉丁文，在文藝復興時代這些字又重新由拉丁傳入，（例如：Potion, Poison；Rational, Reasonable）。所以英文極多意義分別得極細的同義字。（比如 blessing, benison, benediction 皆言祝福；almighty, all-powerful, omnipotent 皆言全能；shorten, abridge, abbreviate 皆言刪削。）

5.

原始的盎格羅撒遜的詩詞。 盎格羅人和

撒遜人初入不列顛的時候，完全沒有寫下來的文學，自然，他們也有一種粗刻字母叫做露因(Runes)，這字母是用來刻短語，格言，符咒和同類文詞于他們的劍刃，石上和裝飾品上的。

他們的戰歌和古代傳說(Sagas)都是從遊歌者的記憶一代一代傳說下來的。在鄙野的節會常有彈唱者(古稱為‘Scop’)歌唱他們。遊歌者也帶他們的豎琴(稱“gleewood”)到處對聽衆吟唱或誦述那有詩體的故事。這種風習我們可以從“Beowulf”一詩中讀到。在他們所有的戰詩中，只有這篇壯麗的古詩遺留下來。這詩的創作是在未有基督教以前，然而，寫定却在英格蘭奉基督教之後。這我們可以猜出，因為我們可以看出許多地方基督教徒曾經略爲更變和改編。可是那偉大的非基督教時的輪廓却還存留着。這是一首史詩敘述一個英雄的生死。上部可以叫做“Beowulf的勝利”，下部可以叫做“Beowulf的死。”

這偉大的詩是盎格羅撒遜文及其詩律的極寶貴的材料，也是代表日耳曼各族于未離大陸

以前所愛好的口傳故事的精神和性質的無價的遺著。

她是真有詩的天才的著作，非常緊嚴地恰合于盎格羅撒遜的詩律。

6.

盎格羅撒遜詩的構造。只要從 Beowulf 研究兩三行，就可以看出古時的英文和作詩法與現代是多麼不同：

Ae'fter thācm wo'rdum \We'der-Geata le'od

後 這些 話 衛特額啊族 族長

e'fste mid e'rne; nalas o'ndswa're

前往 帶着 勇氣 無 答

bi'dan wo'lde; bri'm-wylm onfe'ng

等候 願意 海濤 接受

hi'lde-rī'nce. (註一)

戰士 人

從這個例我們可以看出 (1) 古英文的字形有複雜的變易；(2) 愛用複合的詞字；(3) 每行間斷為兩小行，中間停頓；(4) 用雙聲 (註二) 做根本法式而兼用重音；(5) 每半行有兩個重

讀的音組，這重讀的音組可有雙聲（後半行的頭一個重音定全行的雙聲，而第二個重音普通不協雙聲）；(6) 沒有韻腳或句尾韻；(7) 非重音的音節沒有一定的數目。

雙聲的詩體在英國一直用到 Chaucer 的時候。Chaucer，他不像 Langland，他嘲弄這種詩體。這種詩在不習練的讀者看起來，似乎是單

*(註一) 摩喇斯 (Morris) 譯為：

So after these words the Weder Geats' Chieftain

With might of heart hasten'd; nor for answer then would he

Aught tarry; the sea-welter straightway took hold on

The warrior of men.

‘說這些話之後，這衛特額啊族的酋長

毅然就道；也不爲着等回答

而稍微逗留；這海濤即刻接受

這些戰士。’

(註二) 雙聲不僅是詩的裝飾，同時也有綜結詩節的作用。那是指用同聲的輔音(聲母)或母音(母音不一定相同)放在重音的音節之前。